

#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柞行审许发〔2023〕113号

##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柞水县城污水管网及污水厂扩容改造建设 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县城管局：

你单位《关于申请审批柞水县城污水管网及污水厂扩容改造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报告》（柞城管发〔2023〕137号）及相关资料收悉。依据柞水县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柞水县城污水管网及污水厂扩容改造项目的批复》，经审核，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议书。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柞水县城污水管网及污水厂扩容改造建设项目。

二、建设单位：柞水城市管理局。

三、建设地点：柞水县城区。

四、建设内容：本项目主要涉及雨污管渠分流改造、排洪渠清淤改造、道路交通及路面恢复、污水厂扩容改造等工程，具体如下：

(1) 雨污管渠分流改造：新敷设污水管道 14155 米。其中：党家湾段管径 DN1200，全长 2845 米；纸坊沟、太白路段管径为 DN1200，全长 2219 米；致远巷段管径为 DN1000，全长 442 米；三道井、交通路段管径为 DN1200，全长 820 米；巴山沟段管径为 DN1000，全长 241 米；桃园路口段管径为 DN1200，全长 1443 米；西新街段管径为 DN1200，全长 1087 米；下梁茨沟段管径为 DN1200，全长 1552 米；下梁西川段管径为 DN1200，全长 3506 米。直径 1500 检查井共计 386 座，直径 1200 的共计 45 座；直径 1500 的沉泥井共计 105 座，直径 1200 的沉泥井计 30 座。

(2) 排洪渠清淤改造：防洪渠约 8900 米，修建材质为钢筋混凝土，位置、尺寸与现状保持不变；每隔 50 米设置沉砂池一个。

(3) 道路交通及路面恢复：恢复道路 14155 米，路面恢复为水泥混凝土路面，设置道路交通所需的标志等设施。

(4) 污水厂扩容改造：增加污水处理能力 4.2 万吨/天。工程主要内容包括：粗格栅间及提升泵房 1 座、细格栅间及

沉砂池 1 座、配水井 1 座、反应池 1 座 (4 格)、紫外线消毒渠 1 座 (2 格)、回用水池 1 座、贮泥池 1 座、污泥脱水机房及鼓风机房 1 座。

五、项目投资：项目匡算总投资 53147.87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专项债券、中央预算资金及自筹。

六、项目代码：2305-611026-04-01-833584。

请据此办理相关资料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局审批。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 年 5 月 22 日



---

抄送：县财政局、发改局、资源局、审计局、统计局。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 年 5 月 22 日印发

共印 9 份